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苏州

2021 年 4 月

目 录

| | |
|--|----|
| 一、会议议程 | 3 |
| 二、会议须知 | 5 |
| 三、会议议案 | 6 |
| ●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 ●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 ●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8 |
| ● 议案四：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 |
|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 |
| ● 议案六：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11 |
| ● 议案七：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 12 |
| ● 议案八：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 |
| ●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4 |
| ● 议案十：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5 |
| ● 议案十一：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6 |
| ● 议案十二：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 17 |
| ● 附件一：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19 |
| ● 附件二：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24 |
| ● 附件三：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7 |
| 四、关于投票表决的说明 | 34 |

一、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202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二）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益德路 988 号 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薛革文先生。

四、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9、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五、会议流程

（一）会议开始

-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13:00-13:45）

- 2、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14:00）
- 3、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二）宣读议案

- 1、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三）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4、股东投票表决；
- 5、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6、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会议决议

- 1、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二、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证券部联系。

三、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按照《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制作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见附件一）。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监事会按照《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监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制作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见附件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二：《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按照《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发展情况制作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春秋电子 2020 年年度报告》和《春秋电子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389,935,153 股，扣减公司拟回购注销股份 68,760 股，即以 389,866,393 股为基数估算，预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77,973,278.60 元（含税）。

公司拟回购注销的 68,76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供投资者查阅。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按照《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情况制作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见附件三）。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此部分股票共计 68,760 股。公司拟对上述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按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到的数据，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可转债共计转股 5,159,153 股，总股本为 389,935,153 股，68,760 股股份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389,866,393 股。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相应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公司章程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
|--|--|
|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477.60 万元。 |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9,866,393 元。 |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477.6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8,477.60 万股。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9,866,39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89,866,393 股。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现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0 年度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年度薪酬（含税） |
|-----|-----------|----------|
| 薛革文 | 董事长、总经理 | 249.61 |
| 陆秋萍 | 董事、财务总监 | 62.87 |
| 熊先军 | 董事、副总经理 | 136.48 |
| 叶全响 | 董事、模具中心副总 | 50.01 |
| 胡瞻 | 独立董事 | 7.20 |
| 黄建兵 | 独立董事 | 7.20 |
| 周丽娟 | 独立董事 | 7.20 |
| 王海斌 | 副总经理 | 41.02 |
| 魏晓锋 | 副总经理 | 43.00 |
| 张振杰 | 董事会秘书 | 56.00 |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0 年度对监事的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年度薪酬（含税） |
|-----|--------|----------|
| 郑个珺 | 监事会主席 | 19.25 |
| 杨超 | 监事 | 15.37 |
| 王荣国 | 职工代表监事 | 11.08 |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十：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折合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对应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任意单一综合授信额度的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通过询价的方式甄选有竞争优势的金融机构进行实际合作，以有效控制资金成本，具体融资金额将依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相关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确定。

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实际使用的金额、利率及其他事项将以公司与各授信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所约定的条款为准。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贷款等相关事宜，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一：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确保公司 2021 年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公司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融资的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合肥经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6 亿元；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博大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4 亿元；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崑泓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0.50 亿元。

上述担保共计 10.50 亿元，担保方式为一般保证或连带保证。担保期限自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五年。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担保金额 | 用途 |
|----------------|--------------|-------|------|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合肥经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6.00 | 生产经营 |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合肥博大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4.00 | 生产经营 |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崑泓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0.50 | 生产经营 |
| 合计 | | 10.50 | |

上述授权额度有效期为一年。

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及公司授权子公司 2021 年度拟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协议由担保人、被担保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确定，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授权期限内任意时点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上述授权额度。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二：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因此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影响，为减少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产品等业务，从而规避外汇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操作的上述外汇产品，均为依托公司的国际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充分利用远期结售汇的套期保值功能及期权类产品外汇成本锁定功能，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币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业务。

一、远期结汇的品种

1、远期结售汇业务，是通过外汇指定银行与客户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由于远期结售汇把汇率的时间结构从将来转移到当前，事先约定了将来某一日（或某一时期）向银行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的汇率，所以这种方法能够一定程度上抵消因外汇波动带来的风险。

2、外汇期权业务，是期权买方在规定期限内有权按双方约定的价格从期权卖方购买一定数量的汇率/利率交易标的物的业务，是一项关于汇率/利率变化的权利。期权买方支付一定金额的期权费后，就可以获得这项权利：在到期日按预先约定的汇率/利率，按一定的期限借入或贷出一定金额的货币。汇率/利率期权是一项规避汇率/利率风险的有效工具。期权买方在支付一定费用（期权费）的前提下，获得一个比较灵活的保护。当市场汇率/利率向不利方向变化时，期权买方可以执行期权从而锁定汇率/利率；当市场汇率/利率向有利方向变化时，期权买方又可以选择执行期权，享受更优的市场汇率/利率或择机在更有利的时机锁定汇率/利率。汇率/利率期权的卖方向买方收取期权费，同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2021 年的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子公司用于上述外汇业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国际业务的收付外币金额，并且不超过 15,000 万美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一年。公司承诺用于上述外汇业务的资金来源真实、合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具体交易产生的各项费用将按银行的收费标准执行。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汇率的走向和波动情况，在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时结合采购支付用汇，来确定期限和金额。

2、公司将建立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化解各种风险。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一：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8,169.9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7.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646.5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8.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3,233.8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2.31%。

二、2020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批准 22 项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序号 | 会议名称 | 召开日期 | 审议事项 |
|----|--------------|-----------------|------------------------------|
| 1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0 年 5 月 12 日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 | | |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

| | | | |
|---|-----------------|------------------|---|
| | | |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 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售汇交易的议案 |
| 2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0 年 10 月 16 日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二）2020 年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各次会议的召开与决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历次董事会审议的主要议题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召开日期 | 审议事项 |
|----|--------------|-----------------|---|
| 1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0 年 1 月 14 日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的议案 |
| 2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0 年 4 月 9 日 |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
| 3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0 年 4 月 20 日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 | | |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 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 | | |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
| | | | 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0 年 4 月 27 日 |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5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0 年 6 月 10 日 | 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 |
| | | |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
| | | | 关于增资入股马鞍山市恒精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6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0 年 6 月 30 日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
| 7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020 年 7 月 21 日 | 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
| | |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8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2020 年 8 月 17 日 |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9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2020 年 9 月 24 日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

| | | | |
|----|--------------|------------------|---|
| | | | 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 | |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10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2020 年 10 月 29 日 |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在越南投资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较为充分地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对董事会科学决策的不断提升起到了促进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保持独立性，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题，对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2020 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公告 4 份，临时公告 98 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 份，回答投资者 E 互动问题 35 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完善相关审核流程，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从以下几方面做好董事会工作：

（一）督促管理层经营计划的执行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围绕公司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组织好整个企业的生产协同、组织协同、管理协同，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真正发挥效益，

不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二）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持续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监管信息，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学习培训，以便于相关人员掌握最新的规范治理知识，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

（三）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平、公开、守信的原则，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2021 年，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交流沟通，践行社会责任，努力构建良好的发展环境。积极、主动顺应经济转型升级大势，以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服务为核心，以多年来坚持的工匠精神和创新思维驱动企业发展，加快产能释放速度、持续提升产品质量、继续优化客户、产品结构、提升装备制造和自动化水平、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提升公司价值，为股东创造更高回报。

附件二：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0 年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在报告期内通过事前审阅会议资料，召开、出席和列席会议，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掌握提案决策形成的过程，对经营管理层加强企业管理、依法经营等问题保持经常性的沟通，并提出监事会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郑个珺、王荣国、杨超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郑个珺女士为监事会主席，王荣国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2020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参加了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并单独召开会议 9 次，审议通过以下 30 项议案：

1、2020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和《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3 项议案。

3、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8 项议案。

4、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3 项议案。

6、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 项议案。

7、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 项议案。

8、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8 项议案。

9、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及运作情况发表的意见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并出具如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

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况。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并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并发表如下意见：本公司能够认真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对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也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监督工作水平，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附件三：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2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有关财务决算报告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经济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 2019 年 | 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358,169.95 | 201,940.74 | 77.36% |
| 营业利润 | 28,488.32 | 17,991.23 | 58.35% |
| 利润总额 | 28,616.24 | 17,497.90 | 63.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4,646.51 | 15,582.64 | 58.1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9.00 | 17,325.27 | -106.29% |

（二）主要资产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 2019 年 | 变动幅度 |
|------------|------------|------------|--------|
| 资产总额 | 428,173.79 | 289,837.68 | 47.73% |
| 负债总额 | 248,870.27 | 137,224.06 | 81.36%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 179,303.52 | 152,613.62 | 17.4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额 | 428,173.79 | 289,837.68 | 47.73% |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428,173.79 万元，较年初增加 138,336.11 万元，同比增比 47.73%。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末 | | 2019 年末 | | 同比变动 |
|-------------|-------------------|----------------|-------------------|----------------|---------------|
| | 金额 | 占比资产总额 | 金额 | 占比资产总额 | |
| 货币资金 | 52,361.82 | 12.23% | 47,364.82 | 16.34% | 10.5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00 | 0.70% | 5,100.00 | 1.76% | -41.18% |
| 衍生金融资产 | 259.53 | 0.06% | 211.76 | 0.07% | 22.56% |
| 应收账款 | 140,691.73 | 32.86% | 77,346.47 | 26.69% | 81.90% |
| 应收款项融资 | 8,624.95 | 2.01% | 1,592.75 | 0.55% | 441.51% |
| 预付款项 | 1,214.19 | 0.28% | 1,005.87 | 0.35% | 20.71% |
| 其他应收款 | 4,454.77 | 1.04% | 1,986.53 | 0.69% | 124.25% |
| 存货 | 71,988.61 | 16.81% | 44,921.59 | 15.50% | 60.25%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85.02 | 0.30% | 3,560.30 | 1.23% | -63.91% |
| 长期股权投资 | 3,057.10 | 0.71% | | | 100.00% |
| 固定资产 | 115,281.82 | 26.92% | 80,372.81 | 27.73% | 43.43% |
| 在建工程 | 11,746.98 | 2.74% | 14,303.24 | 4.93% | -17.87% |
| 无形资产 | 5,596.37 | 1.31% | 5,433.32 | 1.87% | 3.00% |
| 商誉 | 2,369.05 | 0.55% | 2,369.05 | 0.82% | 0.00% |
| 长期待摊费用 | 1,777.16 | 0.42% | 1,072.39 | 0.37% | 65.7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722.95 | 0.64% | 1,122.84 | 0.39% | 142.5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41.74 | 0.41% | 2,073.94 | 0.72% | -16.02% |
| 资产总计 | 428,173.79 | 100.00% | 289,837.68 | 100.00% | 47.73% |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1、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3,000.00 万元，19 年末金额 5,10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减少 41.18%，主要系报告期末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40,691.73 万元，19 年末余额 77,346.47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81.9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规模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融资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8,624.95 万元，19 年末余额 1,592.75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441.51%，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持有待贴现的及待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待贴现的及待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4,454.77 万元，19 年末余额 1,986.53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24.25%,主要系报告期期末应收出口退税、保证金及押金增加所致;

5、存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71,988.61 万元,19 年末余额 44,921.59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60.25%,主要系报告期随着行业景气度的提升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储存的存货相应增加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285.02 万元,19 年末余额 3,560.3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减少 63.91%,主要系报告期末预缴待退回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进项留底减少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3,057.10 万元,19 年末余额 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报告期投资马鞍山恒精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8、固定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15,281.82 万元,19 年末余额 80,372.81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43.43%,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竣工验收及购买设备增加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777.16 万元,19 年末余额 1,072.39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65.72%,主要系报告期模具的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2,722.95 万元,19 年末余额 1,122.84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42.51%,主要系报告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及股权激励的股价上升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二) 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计为 248,870.27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1,646.21 万元,增幅为 81.36%。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末 | | 2019 年末 | | 同比变动 |
|--------|------------|--------|-----------|--------|----------|
| | 金额 | 占比资产总额 | 金额 | 占比资产总额 | |
| 短期借款 | 63,780.47 | 25.63% | 42,461.53 | 30.94% | 50.21% |
| 应付票据 | 1,055.01 | 0.42% | 0.00 | 0.00% | 100.00% |
| 应付账款 | 132,855.85 | 53.38% | 77,934.05 | 56.79% | 70.47% |
| 预收款项 | 0.00 | 0.00% | 688.39 | 0.50% | -100.00% |
| 合同负债 | 402.68 | 0.16% | | 0.00% | 10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7,202.19 | 2.89% | 6,277.55 | 4.57% | 14.73% |

| | | | | | |
|-------------|-------------------|----------------|-------------------|----------------|---------------|
| 应交税费 | 1,464.82 | 0.59% | 684.06 | 0.50% | 114.14% |
| 其他应付款 | 6,341.78 | 2.55% | 3,948.61 | 2.88% | 60.61% |
| 其他流动负债 | 0.82 | 0.00% | | 0.00% | 100.00% |
| 长期借款 | 6,450.00 | 2.59% | | 0.00% | 100.00% |
| 应付债券 | 19,371.17 | 7.78% | | 0.00% | 100.00% |
| 长期应付款 | 0.00 | 0.00% | 928.13 | 0.68% | -100.00% |
| 递延收益 | 6,990.44 | 2.81% | 2,516.39 | 1.83% | 177.8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55.04 | 1.19% | 1,785.35 | 1.30% | 65.52% |
| 负债总计 | 248,870.27 | 100.00% | 137,224.06 | 100.00% | 81.36% |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1、短期借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63,780.47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42,461.53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50.21%，主要系报告期为了满足订单的增长，短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2、应付票据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055.01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报告期期末采用票据结算货款增加；

3、应付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32,855.85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77,934.05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70.47%，主要系报告期为了满足销售规模增长需要，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4、预收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0.00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688.39 万元，较 19 年期末减少 100.00%，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并调整报表项目列示所致；

5、合同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402.68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并调整报表项目列示所致；

6、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464.82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684.06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14.14%，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增加所致；

7、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6,341.78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3,948.61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60.61%，主要系报告期其他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8、长期借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6,450.00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报告期为了满足订单的增长，长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9、应付债券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9,371.17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0.00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了公司可转换债券增加所致；

10、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0.00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928.13 万元，较 19 年期末减少 100.00%，主要报告期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11、递延收益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6,990.44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2,516.39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177.80%，主要系报告期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2、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2,955.04 万元，19 年年末金额 1,785.35 万元，较 19 年期末增加 65.52%，主要系报告期为了满足订单的增长，长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三）净资产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78,542.92 万元，比 2019 年末余额增加 25,957.23 万元，增幅为 17.0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增加、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相应其他权益工具增加及向股东分配股利所致。

（四）经营成果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58,169.95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增长 77.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46.51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增长 58.17%。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 2019 年 | 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358,169.95 | 201,940.74 | 77.36% |
| 营业成本 | 293,532.95 | 162,342.28 | 80.81% |
| 税金及附加 | 1,587.76 | 742.88 | 113.73% |
| 销售费用 | 1,446.65 | 3,099.65 | -53.33% |
| 管理费用 | 9,943.90 | 7,731.83 | 28.61% |
| 研发费用 | 12,676.09 | 9,461.03 | 33.98% |
| 财务费用 | 10,648.02 | 626.38 | 1599.93% |
| 资产减值损失 | -834.13 | -1,103.36 | 24.40% |
| 信用减值损失 | -615.95 | 433.70 | -242.02% |
| 其他收益 | 735.44 | 271.75 | 170.63% |
| 投资收益 | 786.84 | 235.36 | 234.31%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7.77 | 229.43 | -79.18% |
| 资产处置收益 | 33.78 | -12.33 | 373.97% |
| 营业利润 | 28,488.33 | 17,991.24 | 58.35% |
| 营业外收入 | 480.57 | 403.58 | 19.08% |
| 营业外支出 | 352.65 | 896.91 | -60.68% |

| | | | |
|--------------|-----------|-----------|---------|
| 利润总额 | 28,616.25 | 17,497.91 | 63.54% |
| 所得税费用 | 3,937.06 | 1,924.11 | 104.62% |
| 净利润 | 24,679.19 | 15,573.80 | 58.4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4,646.51 | 15,582.64 | 58.17% |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增长 77.36%、80.81%，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稳定，为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提供有力保障，深耕细分市场、与核心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收入及市场份额的增长，相应带动营业成本的增加；

2、税金及附加增长 113.73%，主要系报告期内手册核销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减少 53.33%，主要系报告期内与产品相关的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4、研发费用增长 33.98%，主要系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增长 1599.93%，主要系报告期内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持续走低，财务汇兑损失较上年增加所致；

6、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号列示）增长 242.02%，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按照账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增长 170.63%，主要系报告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金额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增长 234.31%，主要系报告期远期外汇合约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79.18%，主要系报告期末交割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10、资产处置收益增长 373.97%，主要系报告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11、营业外支出减少 60.68%，主要系报告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赔款减少所致；

12、所得税费用增长 104.62%，主要系报告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五）现金流量

本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990.65 万元，同比减少 3.14%，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 2019 年 | 变动幅度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5,282.51 | 207,734.61 | 51.7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6,371.51 | 190,409.34 | 66.1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9.00 | 17,325.27 | -106.2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360.62 | 45,005.55 | -41.4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3,182.26 | 66,357.53 | -4.7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821.64 | -21,351.98 | -72.4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6,360.59 | 71,776.09 | 48.1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2,749.07 | 65,545.11 | -4.2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611.52 | 6,230.98 | 599.91%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710.23 | 883.24 | -406.8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990.65 | 3,087.51 | -3.14% |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1、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9.00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减少 106.2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短期差异以及本期支付职工及研发费用的资金增加所致；

2、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821.64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减少 72.45%，主要系报告期募集资金购买理财赎回减少及支付新购设备、在建工程厂房增加所致；

3、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611.52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增加 599.91%，主要系报告期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发行 2.4 亿可转债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2,710.23 万元，同比 2019 年度减少 406.85%，主要系报告期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持续走低，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减少所致。

四、关于投票表决的说明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同股同权和权责平等以及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就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作如下说明：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共十二项，即：《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到会时领取大会文件和表决票。

三、为提高开会效率，股东（或代理人）收到大会文件后可先行审阅议案情况。

四、大会表决第六项《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需经出席大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始得通过；其他议案需经出席大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赞成，始得通过。

五、为确保计票准确和公正，大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推选一名股东（或代理人）担任计票人，一名监事担任监票人。

六、表决票应保持整洁，在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时，股东（或代理人）投票表决；股东（或代理人）在充分审阅会议文件后，也可在领取表决票后即投票表决。表决票须用水笔填写，写票要准确、清楚。股东（或代理人）在表决票上必须签名。

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

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谢谢大家合作！